

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801 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之13號
電話：(07) 2864579
傳真：(07) 2877112
電子信箱：khh.bust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(108)高遊客字第 09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原函影本乙份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函覆本會申請設置大客車臨停區案，原
函乙份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108 年 7 月 26 日高市交停管字第
10839210400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林士勳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字第 710 號

保存年限：

108年7月20日收

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80054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8樓

承辦單位：停車管理中心

承辦人：龔進福

電話：2299825#321

傳真：07-2299842

電子信箱：gwong@kcg.gov.tw

80141

高雄市前金區新盛一街9之13號

受文者：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交停管字第1083921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書乙份（隨文引入）

主旨：有關申請設置大客車臨停區乙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8年6月27日（108）高遊客字第079號函。
- 二、反映事項第1點，查苓雅一路北側（民權一路至維仁街）已有四維國小家長接送區於上下學時段（07：00~08：00、12：00~13：00、15：30~16：00）供車輛臨停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- 三、反映事項第2點，查火車站前站、後站已由台鐵設有臨停接送區黃線可提供大客車臨停接送。
- 四、反映事項第3點，查該地點為本府兵役處權管，同函副請兵役處依權責卓處逕復貴會及副知本局。
- 五、反映事項第4點，經會同當地里長現勘，三鳳宮前道路未劃設紅、黃線區域路邊開放停車，可提供大客車臨停需求，考量大客車臨停區之設置將排擠其他車種停放，暫維持現狀。
- 六、反映事項第5點，查該地點位於高速公路車流匯集處，現況皆劃設紅線，考量行車安全，並無設置大客車臨停之空間，暫維持現狀。
- 七、反映事項第6點，查該地點位於五福一路車流匯集處，現況皆劃設紅線，考量行車安全，並無設置大客車臨停之空間，暫維持現狀。

正本：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（兵役處）、本局停車管理中心

局長 鄭永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